

簽核記錄列印

創稿文號： C1110322013

公文型態： 簽

傳送方式： 電子傳送

創稿日期： 2022-03-22 17:52

承辦單位： 教務處

承辦人： 洪翠凰

附件說明： 110 (2) 第2次教務會議紀錄

主旨： 陳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紀錄，請核閱。

說明： 本校於111年3月22日上午10時召開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擬辦： 陳請鈞長核閱後存查，並同步以電子郵件寄送與會單位知悉。

項次	簽核單位	簽核人員	簽核時間	狀態
1	教務處	辦事員 洪翠凰	2022/03/22 17:52	待處理
簽辦意見：				
2	教務處	教務長 楊肅正	2022/03/22 18:23	串簽
簽辦意見： 陳閱				
3	秘書室		2022/03/23 10:18	串簽
簽辦意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秘書室 <input type="checkbox"/> 『陳宜黛』登記桌分文至承辦人】				
4	秘書室	主任秘書 陳俊良	2022/03/26 14:57	串簽
簽辦意見： 陳閱。				
5	林炎成副校長室	副校長 林炎成	2022/03/26 23:22	串簽
簽辦意見： 陳閱				
6	校長室	校長 許聰鑫	2022/04/07 10:01	決行
簽辦意見： {[校長室][許聰鑫]決行作業} 閱				
7	教務處	辦事員 洪翠凰	2022/04/07 10:01	流程終結
簽辦意見：				



C1110322013

南開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樸華樓 3 樓第 3 會議室

主席：楊教務長肅正

紀錄：洪翠鳳

出席人員：楊肅正教務長、劉冠佑研究發展長、陳怡華處長、吳昭瑰主任、江昭龍院長、王得安主任、陳振華主任、鄭世平主任(楊錦華副主任代理)、俞有華主任、林正敏院長(劉正智副院長代理)、林柏宏主任(許勝程副主任代理)、張淑敏主任、林美珠主任、王之相主任、林萬忠主任、林我崇主任、游守中主任、郭錫勳助理教授、陳素珠助理教授、王鵬凱助理教授，共 20 人

請假人員：蔡正章主任、楊烈岱教授、倪維亞講師、林怡婷學生代表、黃富佳學生代表，共 5 人

列席人員：張淑真組長、許勝程組長、洪崇彬主任、李政道組長，共 4 人

壹、主席致詞：

- 一、首先謝謝各位委員今天出席會議。今天會議主要是針對 110-2 逾期未註冊、休學期滿未復學之學生，依本校學則之規定，審議確認後處以退學。另外，本校 111 學年度將招收進修部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學生，配合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修業規定與作業需求，須修正本校相關法規。也針對各系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認定標準及各系可接受修讀輔系學生名額、標準與條件，依法規規定提送本會審查。請各位委員就今天相關提議討論，給予指導與提供建議或意見。
- 二、因應本校 111 學年度將招收進修部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及海青班二年制副學士專班(日二專學制)學，也針對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日間部學生，配合產學專班學期輪調制校外實習課程之教學需要，每學期最低修習學分數需放寬為得為 9 學分，目前教務處正在修正本校學則，相關草案已完成，會提下次教務會議討論。如對本校學則條文內容有相關建議，可於近期內提供給教務處。
- 三、本學期是招生試務季節，各項招生試務作業有其時間性，尤其是聯招管道，懇請各單位配合、協助。
- 四、各位委員今年年初，從報章媒體報導，相信已得知鄰近有大專校院境外學生之招生方式和教學狀況受到教育部關注，並被勒令 111 學年度暫停所有招生，教育部日前已來函針對各校境外學生(不包含新南向國際產學合作專班學生)進行學生受教權益查核。
- 五、依教育部提供媒體的訊息，將會要求各校應強化境外學位生(含僑生、港澳生、陸生及外國學生)之華語文能力，或全校教師全英文授課之能力。

因本校課程目前均採中文教學，也無能力推動全校教師全英文授課，故參考朝陽科技大學針對日四技本國生和外國生之校定必修課程(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課程)分開設計模式，規劃強化本校境外生華語文能力之做法；111 學年度入學日四技境外生(不包含新南向專班學生)，將依境外生之身分(含僑生、港澳生、陸生及外國學生)及華語文能力，設計專屬之基本能力課程和分類通識必修課程，採抽離式方式上課(舉例：本國學生和港澳生、陸生修習中國文學欣賞與習作、人文素養等科目，外國學生和僑生則修讀華語會話聽力練習、人文華語等科目，外國學生和僑生上課時段可利用原時段，也可能會使用到星期五下午原共同不排課時段)，相關規劃日前已開過一次會議討論，正由國際處華語文中心協助作業中。如此之課程和排課設計，會增加本校額外開課成本和增加各單位開課、排課、選課作業工作量，但並不致於影響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教師之開課權益，倘經校長核定，屆時希望各教學單位配合，並請導師協助輔導學生選課。

六、教育部非常重視學生受教權益，經查核後列持續列管或不通過之學校/系科，不得辦理推廣教育(包含不得招收學位班隨班附讀生)、不能招收境外生、不能申請各類產學攜手專班及新南向國際產學合作專班，對學校與系科發展影響非常嚴重。懇請各教學單位配合本校相關課程規劃、開課、排課、授課教師專長安排等相關規劃與所規定之各項檢核機制，落實執行，確保學生受教權益。

貳、工作報告：

一、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已於 111 年 2 月 25 日上午 10 時召開完畢，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如下：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提案之執行情形回覆表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第一案	教師申請更正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授課課程學期成績案，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已完成成績更正作業。
第二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畢業資格審核作業要點」，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本案已於 111 年 3 月 7 日陳請校長核定，待核定後公布施行。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第三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入學新生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要點」，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本案已於 111 年 3 月 15 日陳請校長核定，待核定後公布施行。
第四案	南開科技大學「110 學年度現有所、系、科名稱及授予學位名稱一覽表」及「111 學年度新設/改名所、系、科名稱及授予學位名稱一覽表」，提請審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修正專班學位證書登載之系科名稱。 三、修正科技學院英文名稱為 College of Science & Technology。 四、酌修備註欄文字。	註冊組	依通過後名稱印製學位證書。
第五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本案已於 111 年 3 月 16 日函報教育部備查，俟教育部核定後公告實施。
第六案	修正「南開科技大學研究生延聘指導教授及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性檢核要點」，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本案已於 111 年 3 月 7 日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
第七案	新訂[南開科技大學研究生「論文計畫書」專業領域符合性審核表]、[南開科技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初稿」專業	照案通過。	註冊組	已完成文件管制作業，並公告於教務處註冊組網頁下載專區。

序號	案由	決議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領域符合性審核表]、[南開科技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初稿」原創性比對檢核表]、[南開科技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定稿)原創性比對檢核表]、[南開科技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提請審議。			
第八案	新訂「南開科技大學學生具雙重學籍申請表」，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註冊組	已完成文件管制作業，並公告於教務處註冊組網頁下載專區。

二、課務組報告：

- (一)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室觀察會議業於 111 年 3 月 9 日召開完竣，並開始進行教室觀察作業。
- (二)課務組已於 2 月底前完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教師授課鐘點陳報作業，預計於本(3)月底前完成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授課鐘點加計部份陳報作業。
- (三)課務組將於本(3)月底配合會計室，進行開學加退選後第二張繳費單製作。
- (四)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訂於 111 年 4 月 8 日召開。
- (五)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課、排課協調會會議訂於 111 年 4 月 8 日召開。
- (六)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資源網調查教育主題活動相關資料，預計於 111 年 4 月 11 日前完成填報上傳。
- (七)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3-1 新生入學的畢業學分結構統計表、表 3-2-2 課程發展相關組織資料表、3-5 實際開課結構統計表、3-5-1 校定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資料表、3-5-2 專任教師實際授課時數

大於規定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調查表、4-2-11 學生修讀科技相關課程情形資料表，將依據各系回覆資料彙整後完成填報上傳。

三、教資中心報告：

- (一) 整體發展獎助之提昇師資獎助款：請各院於 111 年 3 月 25 日前提出 111 年度推動實務教學、製作教具與編纂教材提昇師資素質獎勵申請案件。
- (二) 教學評量：111 年 3 月 21 日起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施行期初教學評量，依規定期中教學評量填答率需達 85% 以上，請各教學單位協助並鼓勵學生上網填答。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教學品質確保機制，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應行注意事項第三點的規定，學校應建立教學品質確保機制，經校內相關程序審議通過，並於學校網頁公告。為建立教學品質確保 PDCA 雙迴圈機制，爰修正本校教學品質確保機制。
- 二、檢附修正前及修正後本校教學品質確保機制，如【附件一】。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一-1】。

第二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教師申請更正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授課課程學期成績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截至 111 年 3 月 16 日止，計有 1 名教師提出申請更正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授課課程學期成績。
- 二、學期成績更正名冊，如【附件二】。
- 三、俟本次會議通過後，依本校學期成績更正辦法第六條，由註冊組進行後續成績更正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學生逾期未註冊、休學期滿未復學退學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共計 43 名學生逾期未註冊，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如【附件三-1】。

- 二、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共計 5 名延修生逾期未註冊，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如【附件三-2】。
- 三、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進修部各學制，共計 41 名學生休學期滿未復學，依學則規定應予退學，如【附件三-3】。
- 四、上述學則，大學部依本校學則第十五條，碩士班依本校學則第三十條，專科部依本校學則第三十八條規定應予退學。

決議：

- 一、本學期逾期未註冊學生，序號 28 日四技車電專三甲阮庭松(108B3E014)同學，及序號 34 日四技車二乙董祈毅(109BCC020)同學，均因特殊原因未完成註冊，但均有到課，其單位已簽請校長核示是否可專案處理。經系主任現場說明阮生及董生之狀況後，本會討論後決議，二位學生待簽呈經校長核示後，再確認是否處以退學處分。
- 二、其餘學生經本會討論後決議，依本校學則之規定，處以退學處分。
- 三、外籍生退學名單，依本校學則規定，請國際交流暨兩岸事務中心辦理後續通報校外相關單位作業。

第四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部、進修部畢業人數統計表，提請備查。

說明：

- 一、至111年1月31日為止，已修畢全部課程及學分數且符合相關畢業資格規定者，經各系科、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及教務處註冊組完成畢業資格審查作業。
- 二、畢業人數統計表如【附件四-1】；審查名冊，請參閱【附件四-2】（另附）。

決議：同意備查。

第五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進修部應屆畢業班(含延修班)學生畢業資格初審結果，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次初審重點為查核應屆畢業生所修科目及分數，是否符合各系科組規定之應修科目與學分數(包含本學期暫定全部及格及暑期重修15學分)，經審查所修科目及成績均符合規定者，列為符合應屆畢業資格；如經核算至暑假結束仍有科目及學分無法修習及格者，則列為不符合應屆畢業資格。
- 二、應屆畢業生(含延修生)之歷年成績表，經各系、科、通識教育與外語教學中心、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教務處註冊組完成初審作業。人數統計表如【附

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提案單位：長期照顧與管理系、休閒事業管理系、機械工程系）

案由：訂定各系之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認定標準，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八條第一項第四款：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碩士班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二)略。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五)第三目、第四目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務會議訂定之。

二、檢附各系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認定標準，如【附件六】。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六-1】。

第七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各系設置輔系後可接受修讀輔系學生名額、標準與條件，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學生修讀輔系實施辦法第二條之規定，各系訂定設置輔系後可接受修讀輔系學生名額、標準與條件。

二、各系可接受修讀輔系學生名額、標準與條件彙整如【附件七】。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七-1】。

第八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教師授課超支鐘點與排課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一、配合作業需求，增列要點未盡事宜悉依專任教師聘約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爰修正本要點。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教師授課超支鐘點與排課要點」（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八】。

決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教育部 111 年 1 月 25 日以臺教技(一)字第 11123000710 號函核定，本校 111 學年度得招收進修部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學生，配合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修業規定，爰增列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學生抵免及修業規定。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辦法」(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九】。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修正「南開科技大學學生跨部選課細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教育部 111 年 1 月 25 日以臺教技(一)字第 11123000710 號函核定，本校 111 學年度得招收進修部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學生，配合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修業需求，爰修正本要點。
- 二、檢附「南開科技大學學生跨部選課細則」(修正對照表、修正草案、修正案)，如【附件十】。

決議：因本法規為細則，故條文均修正為以點次方式排序。修正後全文如【附件十-1】。

第十一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新增科技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授予學位名稱，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科技學院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為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入學之班別，自動化工程系擬授予該班畢業學生工學學士學位。
- 二、系科名稱及授予學位名稱如下表：

系科名稱		授予學位名稱		備註
科技學院自動化工程系 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International Bachelor Program of Industry-Academia Collaboration, Department of Automation Engineering, College of Science & Technology	工學	Bachelor of Engineering	115 年 1 月應屆畢 業
學位證書登載名稱： 自動化工程系	學位證書登載名稱： Department of Automation Engineering			
業經相關會議討論通過：				

系科名稱	授予學位名稱	備註
111 年 3 月 1 日 自動化工程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111 年 3 月 2 日 科技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約上 11 時 15 分